

##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24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文华路 1 号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4.01	选举章碧鸿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2	选举章竹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3	选举章简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4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4.05	选举马可一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事			
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5.01	选举郭志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2	选举孙金云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5.03	选举梁永忠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 2、其他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1.00、2.01、2.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2.00 需逐项表决。

上述议案 4.00、5.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将分别选举 5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其中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需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3125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8:00 至下午 17:0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钰琪 张婷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文华路 1 号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5-86226808 传真号码：0575-86060996 邮政编码：312500

5、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时间，与会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11；投票简称：美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 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如未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7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 09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 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 00	《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4. 01	选举章碧鸿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 02	选举章竹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 03	选举章简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 04	选举王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 05	选举马可一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5. 01	选举郭志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 02	选举孙金云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 03	选举梁永忠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附件三：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

- 1、请用正楷字填上股东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登记表，应于2025年12月26日17:00之前以送达、邮件或传真方式到达本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